

## 增加交流渠道 尋求政改共識

刊登於資本壹周(2014年04月24日)

新論壇召集人 立法會議員 馬逢國

政改的第一階段諮詢將於5月結束，各式各樣的交流、諮詢活動不斷進行。筆者在本月也參與了兩項相關活動：一是筆者的辦事處為文化、體育、演藝及出版界的朋友舉辦的政制發展諮詢會，邀請了政務司司長及民政事務局局長出席；另一項則是立法會議員到上海，與官員就政改問題作交流。

在諮詢會上，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和公民提名都是較受與會者關心的問題。對於提名委員會的組成，不少與會者表示可擴大提名委員會，增加其代表性，但具體提名委員會委員的人數，則未見共識。至於公民提名方面，有與會者認為，由選民參與提名特首候選人，更能反映市民的意願。然而，也有與會者不同意公民提名概念，認為政制改革，應在《基本法》的框架下進行，不能期望一步到位。

林司長在回應時指，提名委員會的組成，是今次諮詢的其中一個重點，而現時政制讓各界別有均衡的參與，一直行之有效。至於有「廣泛代表性」的問題，她回應這是指「各界別的代表性」，而非「個人代表性」，不是以人數多寡作決定。她期望，社會在討論普選方案時，需充分考慮法律、政治及實際操作的可行性。

至於立法會議員的上海之行，雖然未見得能為中央政府及泛民主派議員收窄分歧，但筆者認為，此行為雙方建立了溝通的平台，作直接的交流，無論在增加兩者之間的了解、抑或營造良好的討論氣氛，都是好事。正如譚志源局長所言，上海之行讓雙方踏出了積極的第一步，「是開始而並非終結」。筆者期望，類似的安排，不應局限於討論政改，反而可藉此設立恆常化的溝通平台，拉近兩者的距離。